公司代码：600321　　公司简称：正源股份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何延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卞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建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635,508,049.24	4,373,016,230.67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3,006,407.46	1,927,196,753.05	-0.7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01,746.12	-785,727,808.29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6,296,089.99	84,101,800.20	16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90,345.59	-35,600,498.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71,523.91	-36,629,029.9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90	-1.3202	增加 0.581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4	-0.023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4	-0.0236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3,644.64	收到政府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3,781.54	短期理财产品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83,219.18	两年期理财产品收益及处置基金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3,585.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7,020.75	
所得税影响额	-56,031.85	
合计	2,581,178.3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5,48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235,863	24.84	0	质押	358,060,57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冻结	375,235,863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9,670,000	21.82	0	冻结	329,6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365,000	1.4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福瑞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4,195,800	0.9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鹏	12,263,600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汪辉武	10,889,724	0.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7,932,600	0.5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正源幸福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6,236,400	0.4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福义	4,875,2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显琼	3,757,80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235,863	人民币普通股	375,235,863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9,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9,670,000			
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3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65,000			
海南福瑞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4,19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95,800			
李鹏	12,2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63,600			
汪辉武	10,889,724	人民币普通股	10,889,724			
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7,932,600	人民币普通股	7,932,600			
海南正源幸福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6,236,400	人民币普通股	6,236,400			
王福义	4,875,2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5,200			
高显琼	3,75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7,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中，海南福瑞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为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正源幸福健康投资有限公司与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海南福瑞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及海南正源幸福健康投资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为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李鹏系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正源地产被冻结股份数量含轮候冻结。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02,416,720.01	62,813,297.21	63.05	主要系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7,652,000.00	3,049,344.00	150.9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其他应收款	8,320,938.93	5,266,324.90	58.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保证金所致
合同资产	77,848,460.66	4,840,400.71	1508.31	主要系报告期内澄源建设工程施工量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6,739,526.39	10,927,204.88	236.2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光华资本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合同负债	227,022,153.07	38,198,214.30	494.33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预收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2,860,000.00	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229,464.27	4,497,808.18	372.00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款应交税金所致
长期借款	1,236,936,246.68	1,921,228,191.13	-35.62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1,891,570.35	1,227,283.83	54.1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26,296,089.99	84,101,800.20	169.07	主要系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疫情影响减弱，人造板、酒店和建筑业务收入恢复所致
营业成本	214,427,643.05	94,636,961.55	126.58	主要系报告期内随营业收入增加对应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3,474,471.94	823,912.19	321.70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6,099,499.65	2,277,234.50	167.85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62,772.38	5,748,769.86	-78.03	主要系报告期内一般借款减少，支付的利息相应减少
其他收益	1,523,483.64	433,310.14	251.5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873.32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持有的长期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5,480.03	127,268.17	-95.69	主要系报告期内持有的短期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3,912.87	1,536,031.83	-43.11	主要系报告期内转回坏账准备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01,746.12	-785,727,808.29	不适用	主要系上一报告期支付正源茶项目土地出让金，本报告期受疫情影响减少，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6,471.19	2,003,494.72	-1143.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光华资本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84,914.11	678,416,288.45	-110.48	主要系上一报告期取得借款，本报告期支付借款利息所致

注：长期借款中本金 6.6 亿元的款项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到期，按照相关会计准则，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说明

（1）为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2021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部分担保事项并为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和战略实施需要取消部分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尚未实施的担保额度，并为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不超过 2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正源禧悦酒店有限公司因日常经营所需，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期限不长于 12 个月。为保障相关协议项下义务和责任的履行，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本次融资的主债权本金 1,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澄源建设有限公司作为抵押人，以其名下持有的房屋所有权为本次融资提供最高债权金额 2,648.90 万元的抵押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已在公司为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的额度范围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部分担保事项并为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号）、《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号）。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批准的 2021 年度担保额度已使用 2,648.90 万元，剩余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197,351.10 万元（不含前期已审批的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以及其他单独审议的担保事项）。

（2）报告期内子公司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进展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成都正源茶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茶”）为购买其“成都市双流区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3#、4# 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在合作银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的保证金额为准），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号）。截至本报告期期末，子公司正源茶已实际为购房客户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 2,754 万元。

2、关于在宜宾市翠屏区投资建设智能家居高端板材项目的进展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框架协议的议案》，202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四川鸿腾源实业有限公司在宜宾市翠屏区投资建设“智能家居高端板材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5 亿元，占地约 230 亩，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 200 万元每亩。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商谈、确定、签署具体投资协议书及最终土地交易文件，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及项目公司等宜等，制定具体方案进行相关投资建设。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分别与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智能家居高端板材项目之框架协议》、《智能家居高端板材项目投资协议书》，并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宜宾市翠屏区注册成立四川溢丰源板材有限公司，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2021 年 2 月 24 日、2021 年 4 月 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号）、《关于智能家居高端板材项目投资暨拟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号）及《关于<智能家居高端板材项目投资协议书>完成签署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号）。

3、关于完善公司治理的情况说明

（1）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广都大道 2 号，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2021 年 3 月 1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及《关于完成章程备案及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2）完成《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结合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公司对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相关情况逐项进行了梳理，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政务服务平台提交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3）修订和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结合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 号）文件要求，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修订和完善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十二项基本管理制度（其中五项尚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4、关于回购股份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决定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 日、2021 年 3 月 5 日、2021 年 3 月 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8）。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5、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转来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1 司冻 0401-2 号），公司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债券交易纠纷持有的公司 375,235,863 股无限售流通股新增两轮轮候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6、关于第二大股东所持股份被解除轮候冻结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转来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1 司冻 0209-01 号），公司第二大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栋集团”）持有的公司 329,67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于 2021 年 2 月 9 日被解除轮候冻结。上述冻结解除后，国栋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其他情况为：国栋集团持有公司 329,670,000 股股份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被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第二大股东股份被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7、关于“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项目实施进展的情况说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政府签订《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投资协议书》。公司将按照成都市双流区公园城市发展格局和高质量建设国家临空经济示范区、打造中国航空经济之都的战略规划，以双评估补差方式整合自有位于成都市双流区黄水镇的 525 亩土地，按现有城市规划实施目主改造，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子公司正源荟作为投资主体开展业务，已开展第一期 106.25 亩和第二期 97.42 亩土地的投资建设工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正源荟项目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取得 5#、7# 地块《不动产权证书》，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取得 7# 地块基坑部分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8、公司全资子公司延安聚丰源运输有限公司由于无实际业务，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延龙
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321　　证券简称：正源股份　　编号：2021-037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暨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职工监事杨华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其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杨华女士仍在公司任职。公司监事会对杨华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杨华女士的辞职将导致本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了维护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监督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崔宁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崔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崔宁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崔宁先生简历：

崔宁，男，1987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市多元电气（集团）公司采购经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9 年 3 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开发事业部部门经理。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1-021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31,903,556.47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16,450,6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4,935,18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4.8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持续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等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交的《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遵循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的长期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1-027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的相关规定，现将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

1、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分类	2021 年 1–3 月销售收入	2020 年 1–3 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冲泡类	520,319,433.83	310,484,937.17	67.58
即饮类	163,759,426.61	112,188,548.14	45.97
其他类	–	1,311,621.85	-100.00
合计	684,078,860.44	423,985,107.16	61.35

报告期内，公司对细分系列的销售收入情况按产品分类进行合并统计，冲泡类包括经典系列、好料系列、珍珠系列及冲泡类其他系列，即饮类包括液体奶茶、果汁茶及即饮类其他系列，其他类为除上述产品分类外的其他系列。

2、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21 年 1–3 月销售收入	2020 年 1–3 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经销商	575,460,089.91	365,730,110.86	57.35
电商	101,287,066.04	48,821,694.38	107.46
出口	3,210,026.59	6,414,175.30	-49.95
直营	4,121,677.90	3,019,126.62	36.52
合计	684,078,860.44	423,985,107.16	61.35

3、按区域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	2021 年 1–3 月销售收入	2020 年 1–3 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华东	261,139,630.90	145,107,718.67	79.96
西南	99,414,389.68	72,637,614.51	36.86
华中	89,491,237.73	51,470,683.07	73.87
西北	50,666,414.56	37,580,289.14	34.82
华南	34,727,912.66	28,627,161.14	21.31
华北	32,338,739.28	23,146,577.34	39.71
东北	7,681,765.10	7,160,066.99	7.29
电商	101,287,066.04	48,821,694.38	107.46
出口	3,210,026.59	6,414,175.30	-49.95
直营	4,121,677.90	3,019,126.62	36.52
合计	684,078,860.44	423,985,107.16	61.35

二、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华东	414	7	20
西南	179	13	8
东北	71	1	5
华北	130	2	14
华中	200	2	12
华南	114	1	22
西北	159	4	5
合计	1267	30	86

报告期内经销商数量减少，主要系公司经销商管理制度“成都模式”的推进，对经销商及终端服务商体系进一步优化，将一些规模较小的经销商优化调整为经销商下设的分销商或终端服务商，导致经销商数量有所下降，但渠道基本稳定。

以上经营数据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1-028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调查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涉及调查的情况说明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以往年度部分进口材料适用税则问题受到相关部门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调查工作仍在进行过程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截至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均正常运行。

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调查工作，及时与相关部门汇报沟通。同时公司已采取相关措施，完善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及流程。

依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在 2020 年度计提了相应的成本费用 5184.71 万元。经公司审慎评估，预计该调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调查工作仍在进行过程中，后续公司将根据事件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1-019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建琪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公司 2020 年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358,356,333.16 元，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82,297,628.62 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48,229,762.86 元，加母公司期初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802,083,740.71 元，加 2020 年度因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回购注销而计入未分配利润的人民币 294,725.00 元，扣除 2020 年对 2019 年度进行现金分红人民币 104,542,775.00 元，母公司 2020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人民币 1,131,903,556.47 元。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16,450,6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124,935,18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拟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本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本外币）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计划购买理财产品单笔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且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